

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ROBOCON 论文成果奖励办法

(2022.01)

为鼓励参赛师生以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ROBOCON 赛项为基础发表高水平论文，进行技术及教学研究，交流备赛经验，提升参赛水平，扩大赛事影响力，特制定如下奖励办法。

一、奖励项目

对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ROBOCON 已发表的论文和已获得的教学成果奖进行奖励。

二、奖励要求

1. 奖励主体

论文、成果奖应以第一作者/第一获奖人为主体进行申请。

2. 奖励要求

论文、成果奖题目、关键词或主要内容应包含“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”、“ROBOCON”，第一作者/第一获奖人应为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ROBOCON 参赛学生或指导教师。

三、奖励标准

1. 论文

中文核心及以上期刊(北大核心期刊)上已发表的教学、技术论文，每篇奖励 800 元。

2. 成果奖

成果奖指省市级以上教学成果奖、实验技术成果奖。同

一成果按最高奖进行奖励，奖励标准如表 1 所示。

表 1 成果奖奖励标准 (每项)

奖项级别	一等奖	二等奖	三等奖
国家级	1500	1000	800
省市级	1000	800	500

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执行，每年比赛期间进行统计奖励，如有修订，以新办法为准。

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ROBOCON 组委会

2022 年 01 月 27 日